证券代码:000603 证券简称:盛达资源 公告编号:2021-022

盛达金属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盛达资源	股票代码	000603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开彦	段文新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南方庄158号盛达大厦	北京市丰台区南方庄158号盛达大厦	
传真	010-56933779	010-56933779	
电话	010-56933771	010-56933771	
电子信箱	yanyan7367@163.com	duanwx007@163.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主要业务

公司主营有色金属矿的采选和销售,下属6家矿业子公司。其中在产矿山4家,包括银都矿业拜仁达坝银多金属矿、金山矿业额仁陶勒盖银矿、光大矿业大地银铅锌矿和金都矿业十地银铅锌矿;待产矿山2家,其中东晟矿业巴彦乌拉银多金属矿,已取得的《采矿许可证》生产规模为25万吨/年,目前正在开展矿山建设前的准备工作,该矿区建成后将作为银都矿业的分采区,直接为银都矿业供矿;德运矿业巴彦包勒格区铅锌多金属矿,目前正在办理探转采的相关手续。除上述原生矿山外,公司还通过控股子公司金业环保从事城市矿山业务,主要是对含镍、铜、金、银、铬等危废进行处置,收取处置费并提炼有价金属。

(二)主要产品及用途

公司主要产品为银锭(国标1#、2#)、黄金以及含银铅精粉(银单独计价)、锌精粉。其中,金山矿业主要产品为银锭和黄金;银都矿业、光大矿业和金都矿业主要产品为含银铅精粉、锌精粉。

白银是传统的贵金属材料。银在地壳中含量很少,仅比金高20-30倍。同时其质软、有良好的柔韧性和延展性,也是导电和导热性能最好的金属。目前全球白银消费的40%用于珠宝、银币银条和银器,剩下的60%是工业应用。虽然白银工业需求占比较为稳定,但工业需求结构内部则变动相对较大,近年来光伏行业在白银工业需求中占比快速增大,成为白银工业需求边际拉动作用最明显的种类。

黄金是全球最重要的贵金属元素,是世界主要投资品种之一和金融避险工具,也是各经济体国际储备的重要组成部分。除此以外,黄金还广泛用于首饰、器皿、建筑装饰材料以及工业与科学技术等。

锌是自然界分布较广的金属元素,主要以硫化物、氧化物状态存在,锌具有良好的压延性、抗腐性和耐磨性,目前在有色金属的消费中仅次于铜和铝,广泛应用于有色、冶金、建材、轻工、机电、化工、汽车、军工、煤炭和石油等行业和部门。

铅目前最大的用途为各种电池产品(例如汽车启动电池、电动汽车动力电池、电动车动力电池、其它电池等)、合金、电力材料等。在颜料和油漆中,铅白是一种普遍使用的白色染料;在玻璃中加入铅可制成铅玻璃,同时由于铅有很好的光学性能,可以制造各种光学仪器;铅还被用作制造医用防护衣以及建设核动力发电站的防护设施。

金山矿业生产过程中产生的锰银混合精矿将作为金山矿业正在建设的一水硫酸锰生产线的原料。一水硫酸锰是重要的微量元素肥料之一,在畜牧业和饲料业中作饲料添加剂;高纯硫酸锰主要用于制备新能源电池正极三元材料(镍钴锰酸锂)的前驱体。

(三)产品生产工艺

银都矿业采用地下开采方式,开采方案为竖井-斜井-平硐联合开拓,采矿方法为浅孔房柱法;选矿工艺采用优先浮选工艺流程,三段一闭路破碎,一段一闭路磨矿,优先浮选法,优先选铅(含银),再选锌;分别采用一次粗选和二次扫选、四次精选,二段压滤脱水。为提高回收率采用铅粗选精矿一段一闭路再磨流程。

金山矿业采用地下开采方式,开采使用浅孔留矿法、留矿全面法和一般全面法采矿方法。对于倾角大于45°的倾斜矿体采用浅孔留矿法采矿,对于倾角小于45°大于35°的矿体采用留矿全面法采矿,对于倾角小于35°的缓矿体采用一般全面法采矿。选矿工艺采用目前国内先进的超强磁选技术,将2.5%以下的锰富集到18%以上,并回收利用形成产品;具体采用粗碎+半自磨+磁选+两段闭路磨矿+浸出+联合洗涤+锌粉置换的工艺流程,精炼方面采用湿法电解提纯工艺。

光大矿业大地矿区采用平硐加竖井联合开拓,采矿方法为浅孔留矿法;选矿采用“优先选铅(含银)再选锌”的先进浮选工艺流程。

金都矿业十地银铅锌矿采用平硐-竖井-斜井联合开拓系统,采矿方法为浅孔留矿法、垂直深孔阶段崩落法;选矿采用“优先选铅(含银)再选锌”的工艺流程。

(四)主要经营模式

公司生产所需主要原料是自采矿石,生产模式是按计划流水线生产。公司产品的销售渠道主要是冶炼厂和金属材料加工企业,也有向贸易商销售,再由贸易商向冶炼厂销售。销售价格参考上海有色金属网、上海华通网的金属价格。

(五)业绩驱动因素

公司业绩主要来源于有色金属矿的采选及销售,与国内外宏观经济状况息息相关。全球经济景气度、金融市场环境、有色金属供需状况及价格等因素都将影响公司经营业绩。2020年上半年,公司生产经营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较大,开工较计划时间推迟1-2个月,导致上半年产销量较往年同期明显下降。2020年下半年,随着疫情影响逐步消除,公司生产经营恢复正常。同时,全球流动性持续宽松,国内工业生产强劲复苏,有色金属价格持续回升,公司生产经营情况较上半年得到明显改善。

(六)报告期内公司所属行业的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以及公司所处行业地位

公司所属的有色金属矿采选业,属于周期性行业,也是国家重要的基础产业,与交通、建筑、电力、机械制造、电子电器等行业密切相关,其产品价格随国内外宏观经济波动呈周期性变动。报告期内,公司产品涉及的银、铅、锌处于行业发展的平稳期。

2020年,在新冠肺炎疫情蔓延、全球经济形势恶化及各国货币政策进一步宽松的情形下,白银价格整体呈上涨并保持巨幅震荡之势。现货白银先跌后涨,在新冠疫情爆发初期,银价跟随金价大跌,一度跌至2,631.15元/千克,但随后价格回升,第三季度创新高至6,689.14元/千克,年末收报5,533.74元/千克,年度涨幅约38%。

2020年,我国铅锌行业总体运行平稳,产量同比增长,价格震荡下降。据国家统计局数据,2020年铅、锌产量分别为644万吨、643万吨,分别同比增长9.4%和2.7%;据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协会统计,2020年铅、锌现货均价分别为14770元/吨、18496元/吨,分别同比下跌11.3%、9.7%。

公司白银资源储量近万吨,年矿石采选能力近200万吨,白银储量及产量位于国内行业前三,在地质勘探、采选等方面居行业较高地位,采选技术科技含量在同规模矿山企业中处于领先地位。多年的行业经验和得天独厚的地域条件,使得公司矿产资源有着雄厚的优势:银都矿业拥有的拜仁达坝银多金属矿,服役已超过十年,该矿资源品位高、储量丰富,是国内上市公司中毛利率最高的矿山之一,一直维持在80%左右。金山矿业拥有的新巴尔虎右旗额仁陶勒盖银矿是国内单体银矿储量最大、生产规模最大的独立大型银矿山,盈利能力强、资源开采前景广阔,特别是银、锰资源储量丰富。另外,公司人才和技术优势突出,拥有一支专业技术过硬的人才队伍,工艺设备配置均采用行业领先的一流设备,并采用先进实用的自动化控制技术。

(七)报告期内的矿产勘探活动及资源储量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勘探活动投入的资金为1,781.86万元,其中,资本化710.42万元,费用化1,071.44万元。

截至2020年末,公司下属各矿山资源储量情况如下:

银都矿业拜仁达坝银多金属矿保有矿石量(111b+122b+333)953.64万吨,保有银金属量2,183.05吨,平均品位228.92克/吨;铅金属量202,087.72吨,平均品位2.13%;锌金属量421,771.66t,平均品位4.42%。

东晟矿业巴彦乌拉矿区累计查明矿石量(121b+122b+333)267.70万吨,银金属量566.55吨,铅13,324吨,锌46,136吨。

金山矿业额仁陶勒盖矿区保有矿石量(121b+122b+333)1,623.37万吨,银金属量3,349.91吨,平均品位206.36克/吨;金金属量9,936.96千克,平均品位0.61克/吨;锰金属量374,286.84吨,平均品位2.31%。

光大矿业大地矿区保有资源量(121b+122b+333):主矿产:铅锌矿,矿石量503.59万吨,铅金属量82,754.98吨,平均品位1.64%;锌金属量174,367.59吨,平均品位3.46%。共生矿产:银矿,矿石量277.21万吨,银金属量455.47吨,平均品位164.30克/吨。伴生矿产:银矿,矿石量226.38万吨,银金属量73.41吨,平均品位32.43克/吨。

金都矿业十地矿区保有银铅锌矿资源储量(121b+122b+333)矿石量663.31万吨,银金属量674.97吨,平均品位264.37克/吨;铅金属量111,780.48吨,平均品位1.69%;锌金属量117,527.37吨,平均品位1.77%。

德运矿业巴彦包勒格区银多金属矿探矿权勘查区资源储量(121b+122b+333):银矿体:矿石量430万吨,银金属量605吨,平均品位140.7克/吨。锌矿体:查明矿石量1,379万吨,锌金属量358,764吨,平均品位2.60%。铅矿体:矿石量82万吨,铅金属量13,631吨,平均品位1.66%。伴生矿产资源量(金属量):银467吨,品位29.4克/吨;铅15,028吨,品位0.52%;锌22,370吨,品位0.98%。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元

	2020年	2019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8年
营业收入	1,637,777,142.58	2,900,686,684.46	-43.54%	2,401,820,094.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90,622,431.44	448,436,292.55	-35.19%	411,755,333.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39,144,741.52	376,216,426.51	-36.43%	305,057,764.0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8,801,913.82	597,693,409.65	0.19%	789,897,761.1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2	0.65	-35.19%	0.6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2	0.65	-35.19%	0.6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53%	22.13%	-8.60%	25.56%
	2020年末	2019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8年末
总资产	4,642,922,619.29	4,347,903,781.43	6.79%	3,708,934,437.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224,094,005.11	2,250,764,558.48	-1.18%	1,816,922,588.25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40,809,175.41	351,119,540.52	562,067,454.09	583,780,972.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3,257,761.46	62,492,858.73	157,067,774.23	114,319,559.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1,297,048.92	5,968,941.99	120,649,315.85	153,823,532.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0,850,380.61	109,225,014.65	223,730,804.89	426,696,474.89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3,75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7,11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甘肃盛达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1.30%	215,939,596	43,680,140	质押	211,784,820
赵满堂	境内自然人	5.25%	36,189,200		质押	12,370,000
三河华冠资源技术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14%	28,585,723	10,005,004		
赵庆	境内自然人	2.79%	19,270,650	14,452,987	质押	11,550,79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华同力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39%	16,498,005			
赤峰红烨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31%	15,926,096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华内需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其他	2.29%	15,800,000			
天津祥龙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9%	13,700,000	13,700,000	冻结	13,700,000
赣州希桥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6%	13,526,500	13,526,500	冻结	13,526,50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62%	11,181,9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股东赵满堂系上市公司及其控股股东甘肃盛达集团有限公司、股东三河华冠资源技术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与股东赵庆系父子关系;上述股东中甘肃盛达集团有限公司、赵满堂、三河华冠资源技术有限公司、赵庆为一致行动人。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未知其他前10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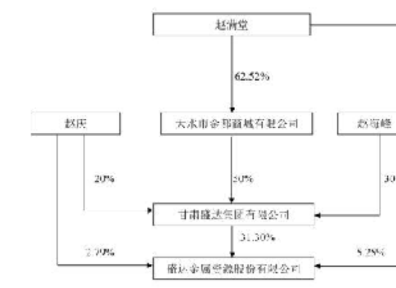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从事固体矿产资源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2020年,面对新冠肺炎疫情严重冲击和复杂严峻的国内外环境,公司保持战略定力,深入贯彻“原生矿产资源+城市矿山资源”的发展战略,积极应对挑战。报告期内,公司紧紧围绕年度生产经营目标,一手抓疫情防控,一手抓复工复产,紧跟市场稳健经营,通过加强形势研判,灵活调整采选排班,并利用套期保值防范风险,最大限度确保了预期经营成果。

一、总体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63,777.71万元,同比下降43.54%;其中金属采选收入115,166.41万元,同比下降13.69%,贸易业务收入48,580.14万元,同比下降68.98%。公司营业收入同比下降,主要是公司进一步聚焦矿业采选主业,主动降低了毛利率较低的贸易业务量。另外,主要是2020年上半年公司生产经营受疫情影响较大,矿山开工时间推迟,导致上半年产销量同比下降明显,也影响了全年的收入水平。公司利润总额49,023.84万元,同比下降30.3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9,062.24万元,同比下降35.19%。

二、主要工作开展情况

1、统筹疫情防控与复工复产,保持公司生产经营稳定

报告期内,面对全球扩散、全年流行的新冠疫情,公司积极组织落实各项疫情防控措施,常态化开展疫情防控相关工作,同时有序地推进员工到位,力保尽早复工复产。受疫情影响,公司所属矿山开工较计划时间推迟1-2个月;五月份以后,公司所属矿山陆续恢复产品销售。面对疫情冲击和严峻的市场环境,在作业天数明显减少的不利情况下,公司多措并举、科学有序组织生产,积极推进各矿山生产组织调度不断规范和细化,在安全生产的基础上,通过增加作业台班,优化台班效率等方式抢抓生产进度;同时积极研判产品价格走势,科学制定销售方案,并充分利用套期保值规避产品价格下跌风险,最大限度保证公司全年经营情况的稳定。

2、紧抓落实,矿山重点工程项目建设有序推进

一是金山矿业年产3.5万吨一水硫酸锰项目完成设备的安装和调试,并开展了试车,根据试车情况,正在做进一步的流程优化;该项目正式投产后,将完成对银、锰、金的全部有效提取和利用。二是金山矿业充填站完成建设和井下调试,已正常运行。三是光大矿业完成了一采区斜井的建设与调试以及充填站的安装调试并投入试运行,增加了1350主平硐以下的提升能力。四是金都矿业二采区二期工程建设已完成,并通过现场验收。五是德运矿业积极推进探转采前期相关工作,已完成地质勘探报告的编制,正在开展报告的评审,项目征地等工作正在有序推进。六是东晟矿业积极开展矿山建设前的准备工作,矿山生产规模为25万吨/年。七是绿色矿山创建工作再上台阶,金都矿业被列入内蒙古自治区绿色矿山名录,至此公司所属四家在产矿山全部完成绿色矿山建设工作。

3、内外并进,强化公司资源保障力度

作为资源型企业,资源是公司赖以生存和持续发展的基础。报告期内,公司一方面组织专业人员广泛搜集项目信息,深入研究、实地考察国内外矿业项目几十余项,为公司储备了较为丰富的并购标的。另一方面,公司结合各矿山实际情况,积极开展多层次研究和论证,大力开展矿山深部和外围地质找矿和探矿工作,并取得了较好的效果。

4、切实推进城市矿山战略,项目建设取得积极进展

2020年12月,公司进一步收购金业环保9.12%的股权,并于2021年1月初完成股权工商过户;本次收购完成后,公司持有金业环保58.12%的股权,成为其控股股东。金业环保的战略定位包括三个方面:一是环保,即对含镍、铜、铬等危废的处置;二是资源,即提炼有价金属进行资源化利用;三是材料,即聚焦电池级硫酸镍、粗铜、镍铁合金、铬铁合金和岩棉等材料的生产。金业环保未来业务发展方向是专注于二次镍资源化,打通从含镍物料至电池级硫酸镍工艺路线,最终以电池级硫酸镍作为核心业务。

报告期内,面对新冠疫情,金业环保有序组织生产建设。2020年5月中旬,金业环保熔炼一线经主管部门验收通过,并取得6万吨/年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装置工艺及技术全线打通,运行情况基本符合设计预期;岩棉一线于2020年1月下旬启动生产调试,已进入正常生产状态。在建生产线中,熔炼二线至四线以及岩棉二线主体工程及设备安装基本完成,预计2021年上半年可试生产,并申请换发20万吨/年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金业环保项目全部建成后,将具备年处置20万吨含镍危废的能力,年产1万吨电解镍。

5、持续优化管理,提升公司运营质量和效率

面对报告期内复杂的经营环境,公司在确保生产经营稳定的同时,进一步加强风险管理,通过完善公司制度、流程以及内部审计等手段,严格风险评估,加强风险排查,有效控制经营风险。同时,持续优化公司组织结构和绩效考核机制,科学制定公司各部门、各子公司2020年度绩效目标,充分调动员工积极性,促进效率提升。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铅精粉(含银)	495,165,031.04	395,497,685.40	79.87%	-32.83%	-34.40%	-1.91%
锌精粉(含银)	286,441,770.18	114,775,280.97	40.07%	-7.76%	-22.04%	-7.34%
银锭	276,882,156.55	163,627,894.12	59.10%	34.31%	76.35%	14.09%
黄金	90,794,494.48	69,469,660.62	76.51%	16.61%	61.98%	21.43%
有色金属贸易	485,801,390.55	6,617,905.22	1.36%	-68.98%	-59.14%	0.33%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项目	2020年	2019年	同比变动
营业收入(元)	1,637,777,142.58	2,900,686,684.46	-43.54%
营业成本(元)	886,788,220.20	1,997,631,332.57	-55.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90,622,431.44	448,436,292.55	-35.19%

说明:公司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大幅下降,主要原因:一是受上半年疫情导致的公司矿山采选业务下滑的影响,公司主要产品银、铅、锌全年产销量同比下降;二是公司进一步聚焦矿山采选主业,降低了毛利率较低的贸易业务量。

6、面临退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财政部于2017年7月5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号),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8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上市企业,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根据上述文件的要求,公司对会计政策予以相应变更。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较上期相比,增加1户,包括:

名称	变更原因
辽宁泓鑫金属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新设成立

盛达金属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董事长:朱胜利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000603 证券简称:盛达资源 公告编号:2021-023

盛达金属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盛达金属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22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本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4月12日以直接送达、电话等方式发出。会议应参加董事9名,实际参加董事9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经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决议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决议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决议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2020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90,622,431.44元,母公司2020年度实现净利润545,353,337.77元。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按母公司实现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54,535,333.78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927,671,057.50元,减去2020年已分配的2019年度现金股利68,996,934.60元(含税),2020年末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1,349,492,126.89元。

2021年度,公司预计经营发展对资金的需求较大:根据发展战略规划,公司积极推进行业并购,于2021年2月18日启动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重大资产重组程序,拟收购贵州鼎盛鑫矿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州鼎盛鑫”)72.50%股权,贵州鼎盛鑫核心资产为其持有的赫章鼎盛鑫矿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赫章鼎盛鑫”)80%股权,赫章鼎盛鑫核心资产为其拥有的猪拱塘铅锌矿采矿权,根据交易协议安排,公司需向交易对方支付6亿元定金。同时,公司矿山东晟矿业预计2021年开始采矿系统的建设,德运矿业完成探转采相关工作后,也将进入基建阶段,公司矿山建设预计存在一定的资本支出需求。

综合考虑公司整体经营计划、财务状况、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公司2020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留存未分配利润主要用于满足公司日常经营需要,支持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收购以及各项业务的开展,为公司发展战略的顺利实施以及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提供可靠保障。

董事会认为:公司目前正处于发展期,预计2021年度会有较大的资本支出,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是基于公司经营计划和发展战略的需要,符合《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有利于维护公司可持续发展能力和股东的长远利益。公司独立董事亦对公司2020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独立董事2020年度述职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决议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独立董事2020年度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审议通过《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决议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审议通过《关于内蒙古金山矿业有限公司2020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说明》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决议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内蒙古金山矿业有限公司2020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说明》。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八、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决议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提供反担保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决议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提供反担保的公告》。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决议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盛达金属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000603 证券简称:盛达资源 公告编号:2021-024

盛达金属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盛达金属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22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了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本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4月12日以直接送达、电话等方式发出。会议应参加监事3名,实际参加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经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决议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决议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决议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2020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90,622,431.44元,母公司2020年度实现净利润545,353,337.77元。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按母公司实现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54,535,333.78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927,671,057.50元,减去2020年已分配的2019年度现金股利68,996,934.60元(含税),2020年末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1,349,492,126.89元。

2021年度,公司预计经营发展对资金的需求较大:根据发展战略规划,公司积极推进行业并购,于2021年2月18日启动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重大资产重组程序,拟收购贵州鼎盛鑫矿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州鼎盛鑫”)72.50%股权,贵州鼎盛鑫核心资产为其持有的赫章鼎盛鑫矿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赫章鼎盛鑫”)80%股权,赫章鼎盛鑫核心资产为其拥有的猪拱塘铅锌矿采矿权,根据交易协议安排,公司需向交易对方支付6亿元定金。同时,公司矿山东晟矿业预计2021年开始采矿系统的建设,德运矿业完成探转采相关工作后,也将进入基建阶段,公司矿山建设预计存在一定的资本支出需求。

综合考虑公司整体经营计划、财务状况、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公司2020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留存未分配利润主要用于满足公司日常经营需要,支持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收购以及各项业务的开展,为公司发展战略的顺利实施以及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提供可靠保障。

监事会认为:公司目前正处于发展期,预计2021年度会有较大的资本支出,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是基于公司经营计划和发展战略的需要,符合《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有利于维护公司可持续发展能力和股东的长远利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决议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决议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颁布的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和调整,符合财政部、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盛达金属资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000603 证券简称:盛达资源 公告编号:2021-025

盛达金属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盛达金属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22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情况概述

(一)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

2018年12月7日,财政部修订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21号——租赁》(财会[2018]35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根据上述文件的要求,公司对会计政策予以相应变更。

(二)会计政策变更日期

根据财政部上述相关准则及通知规定,公司将自2021年1月1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

(三)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四)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执行财政部于2018年修订并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五)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主要内容

1、新租赁准则完善了租赁的定义,增加了租赁识别、分拆、合并等内容;取消了承租人关于融资租赁与经营租赁的分类,要求对所有租赁(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2、对于使用权资产,承租人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同时承租人需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3、对于租赁负债,承租人应当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

4、对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承租人可以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5、按照新租赁准则及上市规则要求,在披露的财务报告中调整租赁业务的相关内容。根据新租赁准则,公司自2021年1月1日起对所有租入资产按照未来应付租金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选择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确认使用权资产及租赁负债,并分别确认折旧及未确认融资费用,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修订的最新会计准则进行的相应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根据新旧准则转换的衔接规定,公司自2021年1月1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公司应当根据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即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影响公司2020年度相关财务指标。本次会计政策变更预计不会对当期和会计政策变更之前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

三、董事会关于本次调整会计政策合理性的说明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董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四、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依据财政部颁布的最新会计准则对公司会计政策进行了相应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对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独立董事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五、监事会意见

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颁布的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和调整,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对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盛达金属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000603 证券简称:盛达资源 公告编号:2021-027

盛达金属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提供反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反担保情况概述

因经营需要,盛达金属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盛达资源”)拟向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西城支行申请人民币3,000万元的流动资金贷款,与公司无关联关系的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关村担保”)拟为公司上述银行贷款提供保证担保,并与公司签署《委托保证合同》。同时,公司全资子公司赤峰金都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赤峰金都”)就公司上述银行贷款向中关村担保提供反担保,反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2021年4月22日,赤峰金都与中关村担保签署了相应的反担保协议。

2021年4月22日,公司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提供反担保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规定,上述反担保事项审批权限属于董事会,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担保公司基本情况

名称: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荣兰

注册资本:291,3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点:北京市海淀区西三环北路甲2号院7号楼4层

成立日期:1999年12月16日

经营范围:融资性担保业务:贷款担保、票据承兑担保、贸易融资担保、项目融资担保、信用证担保及其他融资性担保业务。监管部门批准的其他业务:债券担保,诉讼保全担保,投标担保、预付款担保、工程履约担保、尾付款如约偿付担保等履约担保,与担保业务有关的融资咨询、财务顾问等中介服务,以自有资金投资。(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北京中关村科技创业金融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148,910.85	51.1194%
北京市融资担保基金(有限合伙)	67,863.66	23.2968%
北京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67,396.88	23.1366%
北京亦庄投资有限公司	1,080.07	0.3708%
北京丰台科技园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080.07	0.3708%
北京中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80.07	0.3708%
北京兴昌高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080.07	0.3708%
北京电子城有限责任公司	1,080.07	0.3708%
北京首都创业集团有限公司	648.08	0.2225%
北京市西城区科技创新中心	540.09	0.1854%
中国投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	540.09	0.1854%
合计	291,300.00	100.00%

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2019年12月31日,中关村担保资产总额695,568.25万元,负债总额306,932.39万元,净资产388,635.85万元;2019年度营业收入77,802.48万元,利润总额42,435.55万元,净利润24,715.19万元。

截至2020年9月30日,中关村担保资产总额850,658.52万元,负债总额446,071.50万元,净资产404,587.00万元;2020年1—9月营业收入70,467.77万元,利润总额27,732.48万元,净利润21,136.32万元。

中关村担保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其信用状况良好且非失信被执行人。

三、债务人基本情况

名称:盛达金属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法定代表人:朱胜利

注册资本:68996.9346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点:北京市大兴区瀛海镇京福路瀛海段1号

成立日期:1995年6月22日

经营范围:销售矿产品、化工产品;矿山工程技术咨询、技术开发;投资及资产管理。(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数据: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资产总额464,292.26万元,负债总额201,874.41万元,净资产222,409.40万元;2020年度营业收入163,777.71万元,利润总额49,023.84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9,062.24万元。

盛达资源信用状况良好且非失信被执行人。

四、反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保证人:赤峰金都矿业有限公司

债务人:盛达金属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反担保债权人: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受益人: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西城支行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反担保金额:人民币3,000万元

反担保范围:反担保债权人依据委托保证合同代债务人向受益人清偿的本金、利息、罚息、逾期利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受益人实现债权的费用等代偿款项,以及反担保债权人因债务人未偿还代偿款项而向债务人收取的利息、罚息、逾期利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等。

保证期间:自受益人与债务人订立的贷款、授信等业务协议成立之日至自反担保债权人代债务人向受益人支付代偿款项、赔偿款项之日后三年。

五、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公司全资子公司赤峰金都本次提供反担保,是为支持公司流动资金贷款业务的顺利开展,有利于满足公司日常经营的流动资金需求和持续发展,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董事会认为本次反担保风险可控,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

六、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反担保主要是为满足公司日常经营的流动资金需求,有利于保障公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利益。我们认为本次反担保风险可控,不会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的权益。公司董事会审议本次反担保事项的程序合法、有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规定。我们同意本次反担保事项。

七、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本次担保事项审批通过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额度总金额为50,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22.48%。本次担保生效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余额为43,9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19.74%,其中因本次提供反担保事项,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总余额为3,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1.35%。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及涉诉担保。

八、备查文件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反担保协议。

特此公告

盛达金属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000603 证券简称:盛达资源 公告编号:2021-026

盛达金属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盛达金属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22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董事会同意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1)机构名称: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成立日期:2012年2月9日成立(由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3)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4)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101

(5)首席合伙人:梁春

(6)截至2020年12月31日合伙人数量:232人

(7)截至2020年12月31日注册会计师人数:1647人,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821人

(8)2019年度业务总收入199,035.34万元,审计业务收入173,240.61万元,证券业务收入73,425.81万元。

(9)2019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319家;主要行业: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建筑业;上市公司年报审计收费总额2.97亿元,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2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2019年度年末数:266.73万元;职业责任保险累计赔偿限额:70,000万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或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近三年不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2次、监督管理措施22次、自律监管措施3次和纪律处分0次。44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2次、监督管理措施22次和自律监管措施3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朴仁花,注册会计师,合伙人,2006年1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05年8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2年12月开始在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业,2016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3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刘生刚,2019年5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14年2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2年1月开始在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业,2020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3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弓新平,2002年6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00年10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2年6月开始在大华所执业,2020年1月开始从事复核工作,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情况超过1家次。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独立性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能够在执行本项目审计工作时保持独立性。

4、审计收费

本期审计费用拟定为90万元,其中财务审计费用70万元,内控审计费用20万元。审计费用系按照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所提供审计服务所需工作人日数和每个工作人日收费标准收取服务费用。工作人日数根据审计服务的性质、繁简程度等确定;每个工作人日收费标准根据执业人员专业技能水平等分别确定。

上期审计费用90万元,本期审计费用较上期审计费用无变化。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进行了充分的了解和审查,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认为其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具有丰富的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经验,已连续多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对公司经营情况和业务流程较为熟悉,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能够满足公司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的工作要求。因此,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同意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并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提交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1、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意见

公司已就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事项事先与我们进行了沟通,我们听取了有关人员的汇报。我们认为: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具有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和专业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我们对公司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表示事前认可,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

2、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具备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和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能力;本次续聘有利于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有利于提高公司审计工作的质量,有利于保护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我们同意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1年4月22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报备文件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2、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的证明文件;

3、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4、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

特此公告

盛达金属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086 证券简称:*ST东洋 公告编号:2021-029

山东东方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控股股东所持部分公司股票被司法变卖完成过户暨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山东东方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山东东方海洋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海洋集团”)所持有的100,000,000股公司股份于2021年2月7日10时至2021年4月8日10时期间在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网址:https://sf.taobao.com)上进行公开变卖,详见公司于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公司控股股东所持部分公司股票将被司法变卖暨可能被动减持股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010)。经公开竞价,竞买人湖南优禾神州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湖南优禾神州”)以最高应价竞得本变卖标的“山东东方海洋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ST东洋(证券代码002086)1亿股首发后限售股”,成交价为人民币109,760,000元(壹亿零玖佰柒拾陆万元),详见公司于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公司控股股东所持部分公司股票被司法变卖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26)。

近日,公司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系统查询,获悉东方海洋集团持有的100,000,000股公司股份已完成过户登记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股东权益变动的具体情况

股东名称	本次权益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权益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份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份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东方海洋集团	192,000,001	25.39%	92,000,001	12.16%
湖南优禾神州	0	0	100,000,000	13.22%

本次股份变动前,东方海洋集团持有公司股份192,000,001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25.39%;湖南优禾神州持有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0.00%。本次股份变动后,东方海洋集团持有公司股份92,000,001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12.16%;湖南优禾神州持有公司股份100,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13.22%。

二、后续事项

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湖南优禾神州、东方海洋集团应依据披露准则编制完成权益变动报告书。公司于近日收到了湖南优禾神州及东方海洋集团的权益变动报告书,权益变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指定媒体披露的《山东东方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山东东方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三、其他说明及相关风险提示

1、本次权益变动后,东方海洋集团及车轼先生合计持有的公司股份减少为94,943,313股,合计持股比例降至12.55%,其拥有的表决权比例降至15.20%,仍拥有最大的表决权,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截至本公告日,公司生产经营正常,上述事项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2、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发布的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下发的《前N名证券持有人名册》。

特此公告。

山东东方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23日

证券代码:002120 证券简称:韵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1-024

韵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作为战略投资者认购德邦股份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1年1月24日,韵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为战略投资者认购德邦股份非公开发行股票变更认购主体相关事项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作为战略投资者现金认购德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邦股份”)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全部A股股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1月25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作为战略投资者认购德邦股份非公开发行股票变更认购主体相关事项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7)。

2021年3月8日,公司收到德邦股份的通知,获悉德邦股份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德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612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3月9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作为战略投资者认购德邦股份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10)。

近日,公司认购德邦股份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完成股份登记,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1、认购股份及金额

公司以现金方式认购德邦股份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66,957,470股,认购价格9.17元/股,公司认购股款总额为人民币613,999,999.90元,本次认购完成后,公司占德邦股份发行后总股本比例6.52%。

2、股份登记情况

公司认购的德邦股份本次非公开发行的A股股票已于2021年4月21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登记托管手续,德邦股份已取得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

3、股份锁定期

公司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的A股股份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公司所认购A股股份因发行人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转增等情形所衍生取得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锁定安排。锁定期满后,该等股份的解锁及减持将按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执行。

特此公告。

韵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3日

证券代码:300909 证券简称:汇创达 公告编号:2021-015

深圳市汇创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0年年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汇创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已于2021年4月23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深圳市汇创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3日